附件2

考生承诺书

我是 ，身份证号码 ，是参加国家地质实验测试中心2023年度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面试的考生，我已清楚了解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：“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，组织作弊的行为；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；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，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、答案的行为；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。”我已仔细阅读《国家地质实验测试中心2023年度公开招聘应届毕业生公告》《考生须知》等材料和面试相关要求，清楚并理解各项内容，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1.保证在面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面试要求及相关政策，如实、准确提交各项证明材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2.自觉遵守本次面试的相关纪律，诚实守信，不违纪、作弊。

3.保证面试过程不录音录像，不保存和传播和面试有关的内容。4.保证本次面试过程中不传谣、不造谣、不信谣。

**本人已详细阅读并同意签订此承诺书。**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，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承诺人：

年 月 日